

海能达通信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股东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海能达通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近日收到控股股东陈清州先生通知，陈清州先生分别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信证券”）和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光大证券”）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，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质押股数（万股）	质押开始日期（逐笔列示）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用途
陈清州	是	3,500	2016年7月8日	2018年7月8日	中信证券	3.89%	个人融资
陈清州	是	1,908	2016年7月11日	2017年1月9日	光大证券	2.12%	个人融资

二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陈清州先生共持有公司股份 898,838,05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58.45%。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质押 453,602,899 股（含本次质押在内），占其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50.47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29.50%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协议书。

特此公告。

海能达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年7月11日